

邹晓美
高 泉
编著



该书以问答的方式，为大 [redacted] 简明实用，一目了然。

大学生就业法律知识



 中国书籍出版社
China Book Press

邹晓美
高 泉
编著



该书以问答的方式，为大

明实用，一目了然。

大学生就业法律知识

读 本

 中国书籍出版社
China Book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生就业法律知识读本/邹晓美,高泉编著. —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2012. 11

ISBN 978 - 7 - 5068 - 3245 - 8

I. ①大… II. ①邹…②高… III. ①劳动法—中国—问题解答
②大学生—就业—问题解答 IV. ①D922. 505②G647. 38 - 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59283 号

责任编辑/ 杜乃建

责任印制/ 孙马飞 张智勇

封面设计/ 中联学林

出版发行/ 中国书籍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 97 号(邮编:100073)

电 话: (010)52257143(总编室) (010)52257153(发行部)

电子邮箱: chinabp@ vip. sina. 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天正元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7

字 数/ 306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068 - 3245 - 8

定 价/ 39.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CONTENTS

一、就业政策、法律知识问答.....	1
1. 毕业生就业求职活动中的政策法律依据有哪些？	/ 1
2. 高校毕业生如何进行失业登记？继续升学是否进行失业登记？ 参加失业登记后可享受哪些就业服务？	/ 2
3. 毕业生就业后档案、户口如何迁移？	/ 2
4. 高校毕业生户口档案如何托管？	/ 3
5. 北京生源毕业生毕业半年未就业能否办失业登记？	/ 4
6. 毕业生报到时用人单位拒绝接收怎么办？	/ 5
7. 大学生创业如何申办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5
8. 大学毕业生如何申办文化娱乐项目？	/ 6
9. 大学毕业生如何申办书刊零售经营许可证？	/ 7
10. 大学毕业生如何申办音像制品批发、零售？	/ 7
11. 大学毕业生如何申办公众电脑屋？	/ 8
12. 大学生自主创业将享受哪些鼓励政策？	/ 8
13. 大学生从事个体经营可以免交的收费项目有哪些？	/ 9
14. 大学生到非公有制单位就业将享受哪些优惠政策？	/ 9
15. 大学生跨省市就业能享受哪些鼓励政策？	/ 10
16. 非北京生源就业与留京怎么办？	/ 10
17. 劳动保障部出台哪七条措施促大学生就业？	/ 11
18. 你知道《毕业生就业报到证》作用吗？	/ 12
19. 你知道本科毕业生档案是怎么回事？	/ 12
20. 你知道学生档案千万不能空悬？	/ 14

21. 注意迁移证改派日期毕业生谨防成“黑户”?	/ 15
22. 档案被扣怎么办?	/ 16
23. 毕业生落户有哪些程序?	/ 16
24. 你知道毕业生分配就业中特有的劳动法律事项吗?	/ 17
25. 你知道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流程吗?	/ 19
26. 你知道目前大学生的就业政策、规定吗?	/ 19
27. 你知道自费毕业生就业政策吗?	/ 21
28. 你知道普通高校毕业生参军入伍有关政策吗?	/ 21
29. 大学毕业生到西部、基层和艰苦地区工作享受哪些优惠政策?	/ 22
30. 你知道高校女毕业生为何就业难?	/ 23
31. 你知道大学生求职 10 种不健康心态吗?	/ 26
32. 你知道求职场陷阱 10 大应聘陷阱吗?	/ 27
33. 大学毕业生:面对招聘我们该不该做假?	/ 31
34. 你知道给外企的简历中有特别禁忌吗?	/ 33
35. 生活困难的高校毕业生可获得哪些救助?	/ 35
36. 生病的毕业生怎么办?	/ 35
37. 对就业困难的高职(大专)毕业生有哪些特殊的帮助措施?	/ 36
38. 公司晚交公积金怎么办?	/ 36
39. 毕业生参加工作后的工龄从什么时候开始计算?	/ 37
40. 毕业生到北京市国家机关就业有何要求?	/ 37
41. 毕业后找不到工作,户口怎么办?	/ 37
42. 毕业生生源地是如何确定的?	/ 38
43. 毕业生生源地有什么作用?	/ 38
44. 申请回生源地的功能是什么?	/ 38
45. 毕业生如何申请派回生源地?	/ 38
46. 毕业生报到期限是如何规定的?	/ 38
47. 新的《就业促进法》的相关规定与大学毕业生的关系有哪些?	/ 39
48. 什么是毕业生?	/ 43

49. 什么是生源?	/ 43
50. 毕业生按照培养方式的不同,有何分类?	/ 44
51. 国家关于统招毕业生的就业原则是什么?	/ 44
52. 国家关于定向毕业生的就业政策是什么?	/ 44
53. 什么是“派遣”?	/ 45
54. 何谓职业资格证书? 如何获得?	/ 45
55. 什么是公务员考试? 公务员考试的种类?	/ 45
56. 如何报考公务员?	/ 46
57. 常用的人才网站有哪些?	/ 47
58. 北京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在什么地方? 如何联系? 北京大学生就业之家在什么地方? 北京毕业生就业服务 中心在什么地方? 如何联系?	/ 47
59. “北京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和“北京毕业生就业服务中心 “是不是同一家单位? 二者有何区别?	/ 48
60. 什么是改签? 毕业生如何办理就业协议的改签手续? 有何限制?	/ 48
61. 什么是改派? 毕业生如何办理改派手续? 有何时间限制?	/ 49
62. 何谓“二次分配”?	/ 49
63. 二次分配的毕业生如何办理报到手续? 应该注意什么 问题?	/ 50
64. 考取研究生或者二学位的毕业生,如何办理档案、 户口的迁转手续?	/ 51
65. 肄业生如何就业?	/ 51
66. 毕业生从学校领取报到证后,不到单位报到会受到什么 处理?	/ 51
67. 非北京生源在京就业应具备什么条件?	/ 51
68. 北京市人事局和北京市教委对京外生源进京的审批时间是否 有限制?	/ 52
69. 北京单位申报接收非北京生源毕业生所需材料有哪些?	/ 52
70. 什么人可以申请户口与档案暂存学校?	/ 53

71. 在申请延长择业期(即户口档案暂存学校)是应该注意什么?	/ 53
72. 如何申请户口档案暂存学校? 具体手续有什么?	/ 53
73. 签订户口档案暂存学校的协议后,毕业生有什么权利和义务?	/ 54
74. 户口暂存学校与北京市市民户口是否一样? 档案暂存学校是否与人事部门所属的人才中心一样?	/ 55
75. 在户口档案暂存学校后,是否有时间限制?	/ 55
76. 在户口档案暂存学校后,暂存期内如果又落实了工作单位,应该如何办理派遣手续?	/ 55
77. 如果户口档案暂存学校到期时仍未落实工作单位,该怎么办?	/ 56
78. 北京生源毕业生如果毕业时仍未落实单位,户口、档案放到何处?有何具体规定?	/ 56
79. 何办理落户手续? 需要那些程序?	/ 57
80. 毕业生的档案如何转递? 如果想自己将档案带到单位报到,应该办理何种手续?	/ 58
81. 毕业生的党组织关系如何迁转?	/ 58
82. 如果报到证丢失怎么办?	/ 59
83. 如果户口迁移证丢失怎么办?	/ 59
84. 各省市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如何联系?	/ 60
85. 毕业生网上求职应注意什么?	/ 62
二、就业谈判法律知识问答	63
1. 什么是就业谈判?	/ 63
2. 怎样依法确立谈判主体?	/ 63
3. 如何依法运筹就业谈判?	/ 64
4. 谈判的程序中应依法注意什么?	/ 66
5. 怎样依法进行就业谈判,需要有哪些技巧?	/ 67
6. 就业谈判中如何依法提问用人单位?	/ 71

7. 从劳动合同谈判到合同签订应注意什么?	/ 73
8. 怎样依法进行工资谈判?	/ 76
9. 你知道进行工资谈判时应依据的主要法律规定吗?	/ 78
10. 怎样依法进行保险福利的谈判?	/ 80
11. 你知道我国社会保险和福利的法律规定?	/ 81
12. 怎样依法进行工作时间的谈判?	/ 82
13. 怎样进行休息休假的谈判?	/ 83
14. 你知道我国劳动法关于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的法律规定吗?	/ 84
15. 关于带薪假及加班工资是怎么回事?	/ 85
16. 怎样依法进行劳动安全卫生的谈判?	/ 86
17. 你知道我国劳动安全卫生法律规定?	/ 87
三、就业协议与劳动合同法律知识问答	89
1. 《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和三方协议有什么关系和作用?	/ 89
2. 《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与劳动合同的区别是什么?	/ 90
3. 教育部关于《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管理办法 主要规定是什么?	/ 91
4. 就业协议书签约的程序有哪些?	/ 92
5. 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书应该注意哪些法律问题?	/ 92
6. 《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违约责任及毕业生违约的后果是 什么?	/ 94
7. 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录用协议后要承担什么责任?	/ 95
8. 劳动合同的法律特征是什么?	/ 96
9. 你知道《劳动法》对劳动合同的形式是怎么规定的吗?	/ 97
10. 变更劳动合同有哪些条件和规定?	/ 97
11. 合同到期前患病,单位要按期终止合同,对吗?	/ 98
12. 合同的起始时间和实际履行时间不一致,有问题吗?	/ 99
13. 合同终止要交培训费吗?	/ 100
14. 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条件是什么?	/ 101
15. “劳动合同”被单位涂改了怎么办?	/ 103

16. 毕业生在填写个人资料时,填错学校名称是否能解除合同? / 104
17. 培训协议与劳动合同,究竟以哪份合同为准? / 104
18. 劳动合同期限的种类及有那些相关规定? / 106
19. 如何选择劳动合同期限? / 107
20. 什么是见习期? / 109
21. 见习期和试用期有什么区别? / 109
22. 见习期期间可以离职吗? / 110
23. 见习、试用“撞车”,违约金该不该赔? / 110
24. 劳动合同和实习合同的区别是什么? / 111
25. 企业解雇员工是否需要让员工提申请? / 112
26. 员工离职由谁付违约金? / 112
27. 开除和解雇有什么关系? / 113
28. 劳动合同条款如何设计? / 113
29. 应届毕业生一年内能辞退吗? / 114
30. 劳动合同约定能否超越法律范围? / 115
31. 劳动者解除劳动合同的条件是什么? / 116
32. 没有按时拿到毕业证书算违约吗? / 117
33. 劳动合同在约定条款时应该注意些什么? / 118
34. 你知道有关劳动合同签订中的十三问答? / 118
35. 用人单位迫使劳动者提出解除劳动合同是否影响经济补偿金? / 121
36. 你知道常见的合同陷阱吗? / 123
37. 常见的就业协议、合同具体条款上有哪些问题? / 124
38. 大学生签订劳动合同应注意的事项有哪些? / 126
39. 合资企业中方劳动者终止、解除劳动合同后如何安置? / 129
40. 招“临时工”设“试用期”可以不需要签订劳动合同吗? / 129
41. 签订劳动合同先收押金可以吗? / 130
42. 劳动合同的终止的情形有哪些? / 130
43. 终止劳动合同也要经济补偿吗? / 131
44. 协商解除劳动合同后经济补偿金支付有标准吗? / 131

45.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就是固定工吗?	/ 132
46. 大学毕业生在劳动合同履行中应注意哪些问题?	/ 132
47. 劳动者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有哪些规定?	/ 136
48. 用人单位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有哪些规定?	/ 137
49. 有效劳动合同应具备几个要素?	/ 138
50. 订立劳动合同应具备哪些条款?	/ 139
51. 你知道劳动合同订立的形式吗?	/ 142
52. 劳动合同什么时间成立和生效?	/ 142
53. 什么是无效劳动合同?	/ 143
54. 初次签约大学生应审查用人单位哪些事项?	/ 144
55. 聘任书是劳动合同吗?	/ 145
56. 你知道签订劳动合同能否收取抵押金?	/ 146
57. 用人单位招工收取抵押金是否违法?	/ 147
58. 签订劳动合同应该遵循的原则有哪些?	/ 150
59. 你知道劳动合同怎样解除吗?	/ 151
60. 你知道劳动合同的终止吗?	/ 152
61. 提前 30 天通知后,就能不辞而别吗?	/ 154
62. 用人单位依法解除劳动合同时,如何支付经济补偿金?	/ 156
63. 在校学生能签订劳动合同吗?	/ 157
64. 怎样让你的劳动合同滴水不漏?	/ 157
65. 终止合同后查出已怀孕,单位还继续聘用吗?	/ 159
66. 你知道在进退两难时跳槽的 7 大方式吗?	/ 159
67. 聘期内想跳槽怎么办?	/ 162
68. 用英文签劳动合同是否有效?	/ 164
69. 试用期走人还需“埋单”培训费?	/ 166
70. 不续订劳动合同被索培训费怎么办?	/ 166
71. “试用期”到底多长时间算合法?	/ 168
72. 公司有权延长试用期吗?	/ 168
73. 聘任书中规定了职责、期限、待遇是否是劳动合同?	/ 169
74. 签订《试用合同》违法吗?	/ 169

75. 新《劳动合同法》与《劳动法》相比有哪些新的亮点?	/ 170
76. 试用期过长或与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不符怎么办?	/ 176
77. 要求毕业生在试用期内承担违约责任怎么办?	/ 176
78. 在试用期内无正当理由辞退毕业生怎么办?	/ 176
79. 以见习期代替试用期怎么办?	/ 177
80. 约定两个试用期怎么办?	/ 177
81. 续签劳动合同重复约定试用期怎么办?	/ 177
82. 将试用期从劳动合同期限中剥离怎么办?	/ 178
83. 仅仅订立一份试用期合同怎么办?	/ 178
84. 试用期工资低于当地的最低工资怎么办?	/ 179
85. 试用期内单位不缴纳社会保险费? 怎么办?	/ 179

四、人事、劳动争议处理法律知识问答..... 180

1. 什么是人事争议仲裁?	/ 180
2. 人事争议仲裁制度具有那些特征?	/ 180
3. 为什么要开展人事争议仲裁工作?	/ 181
4. 什么叫人事仲裁委员会? 它和仲裁办公室、仲裁庭三者之间 是什么关系?	/ 181
5. 人事仲裁参加人包括哪些?	/ 182
6. 哪些人事争议,人事仲裁部门可以受理?	/ 182
7. 申请人事争议仲裁的条件是什么?	/ 182
8. 人事仲裁有哪些工作流程?	/ 184
9. 人事争议仲裁与申诉控告有什么不同?	/ 185
10. 人事争议仲裁程序有哪些?	/ 186
11. 当事人遇到人事争议如何申请仲裁?	/ 188
12. 哪些情形下可以对人事争议裁决申请复审?	/ 188
13. 哪些情形下可以申请人事争议仲裁员回避?	/ 189
14. 什么是劳动争议?	/ 189
15. 什么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 190
16. 劳动争议仲裁时效和仲裁期限是如何规定的?	/ 192

17. 什么是劳动争议的诉讼?	/ 193
18. 劳动争议怎样分类?	/ 193
19. 劳动争议处理的范围有哪些?	/ 194
20. 劳动争议的处理程序有哪些?	/ 194
21. 劳动仲裁委员会处理劳动争议仲裁的程序有哪些?	/ 196
22. 劳动争议仲裁机构仲裁的性质和原则是什么?	/ 199
23. 劳动争议诉讼受案范围有哪些?	/ 201
24. 劳动争议诉讼如何确定管辖权?	/ 202
25. 劳动争议处理应遵循哪些原则?	/ 203
26. 劳动和人事仲裁区别何在?	/ 205
五、毕业生就业劳动权益保护法律知识问答	207
1. 毕业生工作后违约怎么办?	/ 207
2. 毕业生就业签约要增强法律意识吗?	/ 208
3. 毕业生就业求职中个人权益怎样自我保护?	/ 208
4. 毕业生就业权益有那些?	/ 210
5. 毕业生就业权益保护的途径有哪些?	/ 212
6. 毕业生求职如何维护权益?	/ 214
7. 毕业生如何自我约束和保护?	/ 217
8. 单位强制加班该怎么办?	/ 218
9. 见习期工资低于最低工资标准怎么办?	/ 219
10. 经济补偿金怎么纳税?	/ 220
11. 如何面对虚假劳动合同?	/ 221
12. 开除后就不需付违约金了吗?	/ 222
13. 连续工作时间如何计算?	/ 223
14. 毕业生就业求职活动中的政策法律依据有哪些?	/ 224
15. 你知道目前劳动权益保护十大问题吗?	/ 225
16. 女大学生如何依法维权?	/ 229
17. 女工在“三期”内有何优待规定?	/ 230
18. 女职工产假期间的工资应如何支付?	/ 230

19. 女职工因休流产假而被解除合同,怎么办? / 231
20. 用人单位能不能随意辞退怀孕期间的女职工? / 232
21. 求职受骗后如何投诉? / 233
22. 什么情况下你可以举报? / 233
23. 公司可以拒绝给我开离职证明吗? / 234
24. 什么是违约金? / 235
25. 劳动合同可以约定哪些违约金? / 236
26. 违约金的数额如何确定? / 236
27. 违约金与赔偿金如何并存? / 236
28. 可以约定用人单位的违约金吗? / 237
29. 就业协议可以约定违约金吗? / 237
30. 你知道用人单位怎样用法律应对大学生“违约”现象? / 238
31. 未签订劳动合同该如何要求权益? / 239
32. 招聘广告中的承诺有效吗? / 242
33. 你知道如何识别违法人才中介? / 244
34. 网络求职当心陷入虚拟“黑洞”? / 245
35. 这样的开除合法吗? / 247
36. 被开除该获多少补偿金? / 247
37. 应聘要交“犯罪记录”调查费违法吗? / 248
38. 被企业辞退后能领失业金吗? / 249
39. 你知道办理“三险”须知吗? / 249
40. 要求休探亲假被单位拒绝,怎么办? / 251
41. 5万元就办个北京户口吗? / 252
42. 大学刚毕业怎么就成了失业人员? / 252
43. 你知道求职陷阱花样翻新专“坑”应届大学生吗? / 253
44. 毕业生就业过程中主要享有哪些方面的权益? / 254
45. 什么是“五险一金”? / 255

一、就业政策、法律知识问答

1. 毕业生就业求职活动中的政策法律依据有哪些？

答：在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制度改革逐步走向市场化、法制化的今天，作为改革的直接承受者和参与主体，高校毕业生在其整个择业求职过程中也应增强法律意识，自觉遵守市场规则，并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为切实保障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顺利进行，保障毕业生就业活动的有序开展，近年来我国政府和有关部门制定了一系列的就业政策和法规。主要可以分为以下几类：

一是教育部及有关部委关于毕业生就业的规范，如《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暂行规定》；

二是各地方就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地方实际情况出台的有关毕业生就业的规范性文件，用于规范指导本地方的毕业生就业；

三是高等学校结合学校实际，根据国家的就业方针、政策和规定以及主管部门工作意见制定的本校工作实施办法、细则。与毕业生就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等。

2. 高校毕业生如何进行失业登记？继续升学是否进行失业登记？ 参加失业登记后可享受哪些就业服务？

答：一是没有就业经历的高校毕业生，到本人户籍所在社区劳动保障工作站进行失业登记。登记时提供户口簿或身份证、毕（肄）业证书，填写《失业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社区劳动保障工作站工作人员为其建立失业登记台账；二是有就业经历的高校毕业生，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条件的，按照规定到当地失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失业登记的同时，还应到本人户籍所在社区劳动保障工作站进行失业登记。失业登记时提供户口簿或身份证，同时要出具经劳动保障部门备案的终止或解除劳动关系的证明，填写《失业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社区劳动保障工作站为其建立失业登记台账。

高校毕业生继续升学的，不进行失业登记。如申请失业登记后继续升学的，应退出失业登记。

高校毕业在劳动部门进行失业登记后，社区劳动保障工作站及各级就业服务机构优先为其提供免费就业服务，组织其参加各类招工、招聘、职业技能培训、职业技能鉴定、就业见习、创业培训和推介创业项目，享受政府实施的“一对一”职业指导、向用人单位重点推荐、公益性岗位安置等帮扶措施，落实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政策。

3. 毕业生就业后档案、户口如何迁移？

答：毕业生的人事档案由学校按其分配就业的单位，经机要局统一投寄到毕业生工作单位所归属的人事档案管理部门。毕业生无权携带人事档案。

毕业生户口转移，由学校户口管理部门到辖区公安机关按规定办理，公安部门按国家分配计划（或就业派遣报到证）上标明的毕业生就业单位地址迁移户口关系。毕业生不得自行指定迁移地址。领到户口

迁移证后，毕业生应仔细核对并妥善保管，不要折皱污损，更不能丢失，有错漏不能自行涂改，否则作废。到工作单位报到后，持户口关系迁移证和报到证及工作单位证明到辖区公安部门办理迁移手续。

4. 高校毕业生户口档案如何托管？

答：一、如何申请

申请户口、档案托管的毕业生请从毕业生就业信息网下载《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登记表》（请用 A4 纸正反面打印，一式两份），填好后交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审核签章，签章后的《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登记表》要与《报到证》（原件）、登记相片（1 寸 4 张黑白彩色均可，请在相片背面用铅笔填上自己的名字）和托管费用一并交到省级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方为有效。可由学校集中交，亦可由学生本人交省级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毕业生本人必须留一份登记表作为今后到省级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办理相关手续的凭据。

二、需要准备的材料

学校收到毕业生交来的《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登记表》后，将毕业生列入学校毕业生就业方案，发放《报到证》，毕业生凭《报到证》办理离校手续。离校手续办理完毕，毕业生即可在学校或省级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商定的时间办理报到手续，请详细看各省级就业指导中心和学校规定的最后期限，不要错过。

三、享受的服务及收费标准

免费保管档案两年；免费提供用人单位信息；提供推荐就业相关服务；一次性收取手续费、户口迁移（含迁入迁出及工本、网络发布等）费、档案转递邮寄费；托管期间应毕业生要求开具非就业有关证明每次收取一定费用，超过两年以上，每月收户档托管费若干。

四、党员如何办理组织关系

托管办理完毕的毕业生党员（含预备党员），在报到时将“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与其他材料一起交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户档托管部，领取流动党员证。

五、法律责任

在户档托管期间，托管毕业生因违法、违规以及民事纠纷、债权债务纠纷引起的法律责任及后果由托管毕业生自行承担，与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无关。托管毕业生若有违法行为或因上级有关管理部门统一规定，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有权将托管毕业生户口、档案转出，不再为其办理约定事宜。

六、如何办理户档迁出手续

凭《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登记表》原件、用人单位签订的《就业协议书》或接收函、考研录取通知书等，到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户档托管部办理。（自托管之日起，30 日后方可办理户档迁出手续）

5. 北京生源毕业生毕业半年未就业能否办失业登记？

答：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规定，北京市毕业生毕业半年以上未能就业并要求就业的，可办理失业登记。

按照北京市有关规定，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毕业半年以上未能就业并要求就业的，可持学校证明到入学前户籍所在区县劳动保障部门办理失业登记。对已进行失业登记的高校毕业生，有条件的区县、街道可组织其参加临时性的社会工作或到用人单位见习，给予一定报酬。对于因患病等原因短期无法工作并确无生活来源者，由其户籍所在区县民政部门参照本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给予临时救助，费用由同级财政负担。此外，北京实施了“高职（大专）毕业生职业资格培训工程”，对就业困难的应届高职（大专）毕业生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